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定，秉承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积极开展工作，切实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现将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14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均合法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事项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关于收购北京壹通佳悦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0 日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02 日	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关于参与竞拍购置房产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3 日	1、《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事项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07 日	《关于以自有资产担保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1 日	《关于增加全资子公司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13 日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其子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1 月 27 日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24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经过认真核查后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合规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控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体系，公司各项制度得到了切实执行，未发现公司存在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务时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真审议了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准确、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的财务状况。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客观、公正。

（三）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求，交易双方遵循了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公司收购资产交易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资产交易的情况，监事会认为相关事项的披露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七）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全部担保事项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符合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九）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并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向监管部门报送内幕知情人信息，防止内幕信息泄露，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在定期报告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等违法违规的情况。

（十）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详细的阅读和审核，认为公司能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三、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监事会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工作，进一步提高监督时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特别是重点关注和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及其他重大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全体监事将积极参加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培训，不断提高自身合规水平及履职能力，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持续稳定发展。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04月25日